

更好恢复母亲河生机活力

农业农村部等多部门相关负责人谈《关于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的意见》

□于文静 张晓洁 严赋憬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的意见》。长江十年禁渔实施以来,渔业资源恢复如何?渔民生活保障怎样?根据意见部署,如何持续抓好长江禁渔?在2日国新办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五部门相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

水生生物资源恢复向好

农业农村部部长唐仁健表示,长江十年禁渔实施以来,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效。其中,水生生物资源恢复向好。根据中国水科院开展的禁渔效果评估和生物完整性指数评价结果,长江干流和鄱阳湖、洞庭湖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由禁渔前最差的“无鱼”提升了两个等级。2022年标志性物种长江江豚的种群数量达到1249头,实

现历史性止跌回升;长江刀鱼溯河洄游至洞庭湖,已到了历史最远的分布水域。

唐仁健表示,当前正值长江禁渔从“三年强基础”向“十年练内功”转段推进的关键节点。此次印发的意见主要从优机制、强保障、严执法、固生态等方面,对十年禁渔工作进行再部署。农业农村部将会同协调机制成员单位和沿江各地,持续深化渔民安置保障、禁渔执法监管、水生生物保护等工作。

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郭兰峰表示,长江十年禁渔是推进长江大保护的战略性举措。这些年我国采取了一系列保护修复措施,长江生态环境发生了显著变化。

“在看到禁渔成效的同时,更要清醒认识到,成效尚不稳固,工作还处于爬坡过坎的阶段。”郭兰峰表示,下一步将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和沿江省份,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

一以贯之抓好各项工作落实,更好恢复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和母亲河生机活力。

多措并举 加强退捕渔民生活保障

实施长江十年禁渔,做好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是关键。

会上发布的数据显示,长江十年禁渔实施以来,有关部门对23.1万退捕渔民逐一建档立卡、分类施策、跟踪帮扶,多渠道提升就业社保水平;15.4万名有就业能力和意愿的退捕渔民全部转产就业;符合参保条件的22.1万名退捕渔民全部参加养老保险。

“退捕渔民转产就业和社会保障基本实现了‘应帮尽帮、应保尽保’,但保障水平总体上还比较低,一些灵活就业和自主创业的退捕渔民收入稳定性还比较差。下一步,要巩固提升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水平。”唐

仁健说,此次印发的意见,针对23万多退捕渔民,充实完善了就业、养老等方面的“工具箱”,从“退得出”向“稳得住”和“能致富”纵深推进。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负责人宋鑫介绍,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加强动态监测,强化与农业农村、民政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及时将需要救助的退捕渔民纳入帮扶体系;聚焦就业转失业的渔民、自主创业渔民、困难渔民,针对性加强就业服务;打造更具针对性、实用性的培训项目;加强社会保障,确保退捕渔民基本生活。

齐抓共管严打非法捕捞

长江十年禁渔实施以来,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和公安机关月均查办涉渔行政案件1600多起、刑事案件500多起,市场监管部门月均查办相关案件300

多起。2023年群众举报的非法捕捞数量同比下降28%。此次印发的意见,围绕全面提升执法监管效能,就执法机制、任务布局、监管重点、能力建设等进行部署。

唐仁健表示,长江禁渔是一项长期复杂艰巨的历史任务,持续巩固禁渔成果,加快恢复流域生态还面临诸多的问题和挑战。比如,现在非法捕捞的时间、地点、手段以及非法渔获物地下流通的黑产业链越来越隐蔽。农业农村部将持续有力推动长江禁渔各项措施落地落细。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马有祥表示,下一步将加强垂钓监管,规范禁捕水域垂钓行为。坚持疏堵结合,完善管理制度;研究建立垂钓备案制度和管理平台,加大对违规垂钓的打击整治力度;积极发挥垂钓行业协会自治管理作用。

(来源:新华社)

加强制度创新和政策供给 助力大都市现代化农业高质量发展

《关于加强农业现代化发展 推进农业生产配套“点状供地”工作的实施意见》发布

为深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助力大都市现代化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制度创新和政策供给,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农业现代化发展 推进农业生产配套“点状供地”工作的实施意见》,已于2024年4月3日印发实施。

《实施意见》以“上海2035”

城市总体规划为统领,以有效解决涉农企业和基层政府急难愁盼为目标,切实加强农业生产点状配套设施的规划引领、资源保障、流程优化、技术服务和政策创新,着力构建全周期贯通的规划资源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提升农业生产配套项目落地实施的综合保障能力,深化巩固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基础。

《实施意见》要求加强农业发展规划,明确发展战略、功能定位、产业准入、空间布局和用地需求。强化空间规划保障,统筹各类用地空间布局,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节约集约、高质量落实空间资源配置。加强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和设施农用地的统筹利用,强化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配置保障,分类办理国土空

间用途管制手续。明晰用地条件,以项目区为单位统一供地,项目区为单一地块的,设施农用地应签订用地协议、办理备案手续;建设用地可以单宗地块供地,项目区为多个地块的,可结合项目实际组合供地。简化申办手续,统一各类用地管理层级,优化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审办事权,分类简化竣工验收手续及其办理流程,加强测

绘调查、数据更新技术服务保障,缩短建设周期,降低企业负担。全过程监测监管,优化以项目区为单位的不动产统一登记,落实土地需整体持有的工作要求,畅通项目退出及续期管理,促进存量设施改造升级和整体优化更新,落实多级联动、多部门协同的全过程服务模式监管。

(来源:上海三农)

绘就超大城市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加美丽的新画卷

(上接1版)充分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更好链接市场、带动农户。相关部门要深化研究,加快畅通物流渠道,减少中间环节,打造生鲜冷链,做到时间更短、价值更高、农民受益更多,让市民便利购买更高品质的农产品。

在奉贤区庄行镇的新叶村群超合作社,市领导走进工厂自动化水稻育秧基地,察看合作社“种养结合”循环农业和自动化育秧作业流程,了解技术应用及市场前景。听到年轻人开始在合作社担当主力创新创业,市领导表示肯定。陈吉宁说,对有意愿投身农村、回归农村的年轻人,要多引导、多扶持、多关心,让更多懂经营、懂管理、懂技术、爱农业的复合型人才在农村发挥所长、大显身手。要鼓励基层创新,抓好复制推广,进一步打响农业品牌、放大规模效应。

推进会上,市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了工作汇报,奉贤区委、金山区吕巷镇、青浦区金泽镇岑卜村作了交流发言,与会同志结合工作实际谈了想法建议。

陈吉宁指出,要把乡村振兴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的大格局中谋划推进,充分发挥国家战略集聚的改革优势,背靠超大城市的市场优势,科技、人才、资金集聚的要素优势,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提供高科技含量的种源、装备和标准,提供新鲜优质的高品质农产品,提供宜居宜业宜游的生态空间、和谐和睦和美的社会环境,走出一条超大城市城乡融合发展的新路子。

陈吉宁指出,要做精做优做强第一产业,走好高科技、高品质、高附加值现代农业的路子,大力发展绿色农业、有机农业、设施农业、精品农业。依靠科技创新强农兴农,把农村生产与城市需求更好链接起来,

把农业品牌、品质、标准加快立起来,推进农业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更好支撑农业创新发展。要推动一、三产融合发展,把农业产业新功能、农村生态新价值发掘好,把生态旅游、民俗文化、休闲观光等业态发展好,积极发展农村新型集体经济,带动农民持续增收、生活品质持续提升。

陈吉宁指出,要以城市总规为依据,在做好郊野村庄规划基础上,进一步细化详规,更好引领产业发展、均衡配置公共资源,推动农村更高质量、更可持续发展。通过科学规划把农村风貌保护好,抓好《上海市特色村落风貌保护传承专项规划》和“三师联创”机制落实,保护和利用好古镇古街古村落的宝贵原生风貌。通过科学规划把保留保护村建设好,走好文旅结合、一三产融合的现代化农村发展之路。要优化基本公共服务,尊重农村实际,不搞简

单“一刀切”,让服务功能有效覆盖、科学共享、便利农民。

陈吉宁强调,要深入抓好农村基层党建,充分发挥党组织的“主心骨”作用。常态化开展“四百”大走访,把群众呼声回应好,把农村矛盾调处好。加快推进城中村改造,更好优环境、提品质,推动形成发展新亮点。要守牢安全底线,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加强电动自行车等安全治理。要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各涉农区区委书记要当好“一线总指挥”,各部门要主动作为、跨前一步,出实招、解难题。要加快培养造就大批热爱农业农村、具有开阔视野、善于经营管理的干部和人才队伍,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和村“两委”班子。要引导国企、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为农村赋能助力,提升农村集体经济资源开发、市场开拓、品牌运营能力。

龚正指出,要按照市委部

署,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加快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乡村产业发展要更加注重提质,抓好农业科技引领、农业投资促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加快都市现代农业规模化、科技化、品牌化发展。乡村建设要更加注重统筹好各项任务,既兼顾面上又突出重点,既重硬件又重软件,推动更多“盆景”变“风景”。农民增收要更可持续,围绕农民增加工资性、转移性、经营性和财产性收入,以产业振兴和深化改革促增收,实现产业发展联农带农,推动实施新一轮综合帮扶“造血”项目。乡村全面振兴要更加注重合力推进,结合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努力打造更多亮点。

市领导朱芝松、李政、陈宇剑参加。

(来源:解放日报)